

二十九

質詢日期：九十年八月九日
質詢議員：李彥秀
質詢對象：馬市長、教育局
質詢題目：國小分班舞弊？ 請教育局澈底調查。

說 明：

一、本席日前接獲民眾陳情，表示，國小分班問題經常有舞弊的情形傳出。類似的個案或通案，在家長及老師

口語間謠傳。陳情人甚至向本席反映，學校行政人員有收賄的情形。
二、相關傳言，本席在家長間亦時有所聞。本席要求教育局應該就各國小分班制度上予以透明化、制度化，減少家長疑慮。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答：一、本府教育局為期本市國民小學教育之正常發展，業責請各校應依「臺北市國民小學編班實施要點」辦理，並請各校應以(一)公平、公正、公開(二)常態編班(三)男女合班(四)各班學生數均衡等原則辦理編班事宜。
二、依編班要點之規定，各校應成立編班委員會，其成員由各處室主任、相關處室組長及教師代表若干人組成，由校長擔任召集人，負責籌畫及執行有關編班事宜。
三、另經學校編班委員會認為需要特別輔導之身心障礙、性格異常、行為偏差等特殊學生，得於一般學生編班前先行編入適當班級，學生經編班確定，不得調整就讀班級，如因教育輔導需要或其他特殊原因，需要調整就讀班級者，應

經學校編班委員會開會決定後辦理。

四、貴會函示接獲民眾陳情學校不當編班事宜，本府教育局亦曾接獲民眾以市長電子信箱或陳情書方式陳述少部分學校未依規定辦理編班事宜，本府教育局業責請視導區督學前往了解學校編班情形，並加強督考，本府教育局並於校長會議及相關會議中繼續要求學校應確實依規定採透明化、制度化方式辦理編班事宜，以期減少家長之疑慮。

三十

質詢日期：九十年八月九日
質詢議員：李彥秀
質詢對象：馬市長、衛生局、勞檢處

質詢題目：牙科偽醫多蠶食醫療資源，相關單位應多查核！
說 明：

一、本席日前接獲牙醫公會陳情，表示目前醫師執業登記辦理手續，不需要準備「執業所在地醫師公會證明文件」。但依照醫師法規定，醫師執業應加入所在地醫師公會，衛生局簡化執業登記的流程卻容易造成，醫師無心犯法。由於醫師公會也無法取得已在衛生局完成執業登記的醫師名單，更無從要求已完成執業登記的醫師加入公會，以致於未加入醫師公會的醫生越來越多，也就是說，違反醫師法的牙醫師也越來越多，長期下來，將影響醫師間醫療資訊、訊息的流通。本席建議，衛生局應考量辦理醫師執業登記手續與現行醫師法間是否可能造成醫師違法的情形，已予調整。
二、此外，牙醫師公會也向本席反映偽醫過多的問題，請